

合同编号: FG2026015-3

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同

甲方: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

乙方: 佛山市顺德区顺建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一、为保证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的质量,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13号)、建设部(建质[2004]203号)及(粤建设字[2004]138号)的精神,签订本合同。

二、甲方委托乙方对佛山顺德中心城区城中村基础设施更新改造项目-大良街道城中村基础设施更新改造工程(二期)审图施工图设计文件进行审查。

三、甲方按《顺德区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办事指南》的要求提供所需设计文件及有关材料,并对所提交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四、乙方必须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13号和有关规范、规程和标准对设计文件进行审查,并对审查质量负责。发现存在问题时,要及时通知甲方。

五、乙方应在甲方交齐全部资料的第二天起算7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查工作,出具审查意见(告知书),并通知甲方领取。设计单位修改设计文件时间及甲方补充审查材料的时间不计入乙方审查时间。

六、乙方发出正式的审查意见后,甲方应督促设计单位尽快修改完善,并在10个工作日内及时回复,不能回复的,甲方应出具延期回复申请并承诺回复时间。

七、乙方按照佛山市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收费标准(2019年修订)、《佛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施工图审查收费实行行业自律情况的函》(佛建函(2019)190号),按工程预算造价的0.25%计算,下浮50%计取审查费。本工程的投资额为395万元,暂定审图费上限价为:¥10000元(大写人民币壹万元整),最终以审定的控制价作为计算依据计算审图费。已出审查意见未回复停止审查按照50%收费,回复后停止审查按照100%收费。

审图费计算公式如下: 招标控制价*0.25%*50% (中介超市中选下浮率)

开票信息如下:

名称: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

纳税人识别号: 11440606559193376G

地址、电话: 大良街道县东路16号

开户行及账号: 顺德农商行大良怡发支行 01308800011182

八、甲方应在收到乙方提供的施工图审查合格书和已加盖审图合格章的施工图纸后20个工作日内缴清审图费,上述时间以甲方收到乙方完整的付款资料以及增值税发票之日起计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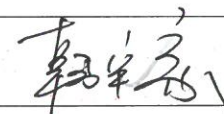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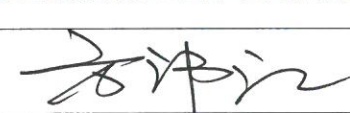


HA2607011

九、正常情况下，按照审查意见修改后甲方应回复 8 套图纸，出具审查合格书之后甲方才要求多盖张图纸的，或需要乙方配合在佛山市施工图联合审查管理平台进行网上复审的，收取原审查费的 10% “核对费”。

十、设计文件通过审查后，非乙方原因进行修改要重新送审的，二次审查费用视乙方确定的实际修改工作量，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计收。

十一、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自签订之日起生效。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甲 方	单位名称(或)姓名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负责(经办)人				
	地 址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县东路 16 号			
	电 话 号 码	29938765	传 真	无	
	开 户 银 行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良怡发支行			
	帐 号	01308800011182			
乙 方	单位名称(或)姓名	佛山市顺德区顺建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经办)人	张嘉炜			
	地 址	佛山市顺德区新城区嘉信城市广场二期 E511			
	电 话	0757-22836480	传 真	22836794	
	开 户 银 行	顺德农村商业银行大良锦新科创支行			
	帐 号	801101001317487921			
	银 行 行 号	314588000016			